

QLA BR980S 藍牙立體聲耳機

使用手冊

請注意，音量過大會對聽力造成永久傷害，在您使用本產品前請先閱讀下面相關安全說明與注意事項。

● 注意事項

- 在駕駛機動車輛、摩托車、輪船或騎自行車時，使用耳麥可能非常危險，在某些司法體系中，這一行為是違法的。請確認您當地的法律。當您在從事任何需要全神貫注的工作的同時建議請勿使用耳機。在從事任何此類活動時，取下耳機或關閉您的耳機將防止您分心，從而避免發生事故或造成傷害。
- 避免兒童接觸：包裝產品及其零部件的塑膠袋非兒童玩具。吞食塑膠袋或袋中所裝細小零部件可能造成窒息。切勿試圖自己動手拆開產品。用戶不得更換或維修任何內部元件。
- 在任何避免電子干擾警告標示的區域，請您關閉產品以避免任何電子干擾造成的危險，例如：飛機上，軍事領域，醫療設備區域。
- 為了使您的聽力在長期使用產品情況下不致受損，請您將耳機的音量在中等的音量。
- 請將產品遠離火源（高溫環境），水（潮濕環境），或任何產生高壓電的裝置。
- 請您遵照使用手冊上的指示步驟將產品充電。
- 避免讓產品暴露於雨中或接觸其他液體。

● 警告!!

音量過大會對聽力造成永久傷害，請盡可能調低音量。

在某些特定情況下，耳機發出的高而尖的聲音會對聽力造成永久傷害。避免長時間在最大音量下使用耳機。在使用該耳機前請閱讀下面之安全說明。

只要遵循下方之安全說明，就能減少造成聽力傷害的風險

1. 在使用本產品前遵照執行以下步驟：

- 佩帶耳機前，請將音量控制調整至最低級別。
- 佩帶耳機。
- 然後將音量緩慢地調整到適當之水平。

2. 在使用產品過程中

- 盡可能保持音量在最低級別，不要在嘈雜環境中使用耳機，因為這樣的環境下您可能會加大音量。
- 必須調高音量時，應緩慢地調整音量控制。
- 如您有感覺到不舒服或有耳鳴現象，則需要立即停止使用耳機並諮詢醫生。

📖如果您持續在高音量下使用耳機，您的耳朵可能會習慣於該聲級，從而對您的聽力造成永久性的損害，而不會有任何明顯的不適。

● 產品介紹

- 藍牙無線立體聲耳機的設計結合了時尚流行元素及嶄新的無線技術；其迷你尺寸，精巧設計完全符合時尚生活的需求。
 - 藍牙耳機所支持的 A2DP 可以讓您實現無線束縛的立體聲音樂享受。本產品可搭配藍牙適配器使用於手機、MP3、電腦等裝置上聆聽美妙音樂。
 - 藍牙無線立體聲耳機更可讓您在音樂與通話功能中相互切換。當您正在聽音樂時，您可以用藍牙無線立體聲耳機接聽藍牙手機的來電或撥出電話。當您掛斷電話後，幾秒鐘內音樂又開始自動接收播放。
 - 除了藍牙無線立體聲功能及藍牙手機免持功能，您更可以在支援藍牙功能的電腦上配對使用，以您的藍芽耳機做為媒介，透過網路通訊與他人交談，例如：Skype、MSN Messenger或Yahoo! Messenger（注意：與電腦配對使用語音功能時，配對時請選擇免持模式，因立體音模式下麥克風將無法使用）。
1. 藍牙音樂裝置或使用藍牙連接器 / 藍牙立體聲傳輸器的音樂裝置必須要支援藍牙 A2DP（Advance Audio Distribution Profile）。
 2. 藍牙音樂裝置或使用藍牙連接器 / 藍牙立體聲傳輸器的音樂裝置必須要支援藍牙 AVRCP（Audio Video Remote Control Profile）。
 3. 藍牙手機必須要支援藍牙 HSP 或 HFP。
 4. 有些手機並不會開放讓耳機擁有主動轉換音樂與通話功能之間的藍牙連結，如此將導致耳機的轉換音樂電話來電的功能失效。
 5. 內建藍牙的電腦或是使用外接式藍牙連結器的電腦必須要支援藍牙 HSP。

● 耳機結構說明



以上圖片僅供參考，請以實物為準。

📞外接有線耳機，可自由搭配 3.5mm 規格的耳機使用。

● 狀態指示列圖示說明

	藍牙狀態顯示
	MP3 播放提示
	藍牙響鈴提示
	藍牙振動提示
	藍牙鍵盤鎖
	藍牙與手機連線訊號顯示，距離越遠格數越少
	電池電量顯示、VOL 為音量大小

● 產品的使用方法

藍牙配對：

藍牙配對是藍牙產品使用上的一個專業術語：通過簡單的操作將具備藍牙功能的設備組成無線聯結，例如，手機與藍牙耳機使用時就要操作手機的藍牙功能進行搜尋藍牙設備，然後透過識別密碼進行無線匹配，連接。

藍牙無線立體聲耳機的配對步驟如下：

- 1 使耳機處於開啓且未與任何裝置配對狀態。
- 2 螢幕左下方將顯示「配對」，此時請按相對應的左功能鍵，螢幕將顯示「配對模式」字樣。
- 3 按照手機使用說明書的操作方法，開啓藍牙手機搜尋藍牙耳機功能。通常，設置步驟涉及進入手機上的“設定”、“連接”或“藍牙”功能表，然後選擇搜尋藍牙相關字樣之選項。
- 4 當手機搜尋到裝置名稱爲 QLA BR980S 時，並詢問您是否準備與之配對。按下

“是”或“確定”鍵，即可對接。

5 輸入萬能密鑰或 PIN 碼，“0000”（四個零）然後按下“是”或“確定”鍵。

重要提示：

配對成功後請您的藍牙耳機畫面左下方將顯示「主選單」字樣，螢幕中央將顯示已經配對的裝置名稱。若無請確定是否有按上述方式重新配對。

戴上耳機：

把藍牙耳機配戴在胸前，通常當耳機和手機之間沒有障礙物(包括您的身體部位)時，性能與音質將會更好。

撥打電話：

您可透過您的藍牙小手機的數字鍵直接撥號，如果您的輸入有誤，短按「退出鍵」一次，刪除最後一個數字，待輸入完成您欲播出的號碼後，按一下「確定鍵」或者「接聽鍵」即可撥出當前號碼。

結束電話

按下「退出鍵」一次。

或按下「掛斷鍵」一次。

接聽電話

聽到鈴聲後，按下「接聽鍵」一次。

或按下「確定鍵」一次

 某些廠牌，手機與藍牙配對時來電，按下手機接聽鍵即預設由手機進行接聽

調節音量

藍牙小手機上面的音量調節鍵可以分別調整聽筒/音樂音量的大小。

📖 聽筒與音樂(A2DP 模式)音量為分開設置，且自動記憶上一次的音量設置

📖 藍牙重開機後，為避免上次的設定音量過大而造成聽覺傷害，音樂(A2DP 模式)音量會恢復原始音量設置「3」；聽筒音量會自動記憶上一次的音量設置

聆聽音樂：

短按「音樂鍵」一次，將自動播放藍牙設備中的音樂,再次短按「音樂鍵」一次，會停止播放音樂。

音樂播放間：

此時按藍牙小手機上的

「數字鍵 *」可以選擇上一首音樂

「數字鍵 #」可選擇下一首音樂

按音量增減可控制音樂的音量大小，

播放音樂時，螢幕上方會顯示  圖示

📖您的手機需要支援 AVRCP 才可透過藍牙耳機控制以上操作

本款藍牙耳機支援立體音 A2DP，當有來電時您的耳機將會自動切換至一般語音模式，待通話完畢後自動轉回音樂模式，轉換過程根據手機型號不同所耗費之時間有所差異。

📖備註：某些智慧型手機所額外安裝之音樂播放程式，可能需要再按一次按播放鍵後重新播放。或這些手機並無開放藍牙耳機擁有主動轉換音樂與通話功能之間的藍牙連結，如此將導致耳機的轉換音樂電話來電的功能失效，如遇此問題建議詢問手機原廠以獲得完善的解答。

按鍵鎖：

手動鎖：長按「數字鍵 #」約 3 秒，藍牙小手機可上鎖

自動鎖：藍牙小手機無做任何操作時，30 秒後將自動上鎖

解鎖：長按「數字鍵 #」約 3 秒，即可解鎖

部分功能於按鍵鎖後仍可執行

主選單

主選單\ 1 查看通訊錄：

當您的藍牙耳機已經與手機通訊錄同步後，短按「確定鍵」一下將可以查看與您手機內相同之通訊錄資料，可以通過「音量加減鍵」來上下查找通訊錄的聯絡人。

選定欲撥出之聯絡人資料後，按「確定鍵」可查看電話號碼，按「接聽鍵」即可執行撥打電話功能。

主選單\ 2 同步通訊錄：

選擇此功能後，可以選擇「自動同步」或者「手動上傳」。

A. 自動同步：短按「確定鍵」一下，自動下載手機上的通訊錄，整個過程根據

資料的多寡時間會有所不同，同步期間 QLA BR980S 螢幕上會顯示「載入中...」然後開始進行同步

B. 手動上傳：短按「確定鍵」一下，手機通過 OPP 功能向 QLA BR980S 藍牙

小手機傳送單筆通訊錄

本型號僅支援對某些廠牌與型號進行手機電話簿資料同步(約 750 筆)，例如

iPhone、Android系列... 等，詳細與最新的資料將隨時公布於QLA官方網頁

中www.q1a.com.tw。

主選單\ 3 清除功能：

A. 清除通訊錄：短按「確定鍵」一下，清除所有下載的通訊錄

B. 清除通話記錄：短按「確定鍵」一下，清除所有通話的記錄

主選單\ 4 通話記錄：

當選擇此功能時，將可查看「已接」、「已撥」、「未接」電話。

主選單\ 5 語言選擇：

當選擇此功能，螢幕將顯示所選擇的語言，可選擇您所需的語言後短按「確定鍵」一下。語言選擇如下：繁體中文 / 日本 / ENGLISH / 中文（簡體）。

主選單\ 6 設置密碼：

可隨時修改您藍牙耳機的配對密碼，如您忘記了自行設定的密碼，只需要重新設定即可。（出廠預設為 0000，四個零）

主選單\ 7 設置鈴聲：

- A. 鈴聲設置/鈴聲開：短按「確定鍵」一次，來電時鈴聲響；
- B. 鈴聲設置/鈴聲關：短按「確定鍵」一次，來電時鈴聲不響。

主選單\ 8 設置振動：

- A. 振動開：短按「確定鍵」一次，來電時振動啟動；
- B. 振動關：短按「確定鍵」一次，來電時振動器不啟動。

主選單\ 9 背光時間：

可依您個人需求設定 15 秒、30 秒、60 秒後關閉。

主選單\ 10 配對：

如果當前沒有與設備建立連接，短按「確定鍵」一次，進入配對模式。

主選單\ 11 斷開連接：

如果當前與設備建立連接，短按「確定鍵」一次，與當前設備斷開連接。

若 QLA BR980S 與手機距離太遠，因此斷開連接時，QLA BR980S 會以振鈴

10 秒做為提示。

主選單\ 12 軟體升級：

藍牙小手機先插上 USB，然後開機；進入「軟體升級」選單，選擇確定；重新拔除後再插上 USB，進入軟體升級模式。

📖 支援電腦作業系統: Win2000、XP、Win7

📖 消費者可直接在遠寬電信網站下載升級軟體、軟體升級操作步驟文件，

軟體將不定時更新，可至以下網址 www.qia.com.tw 查詢詳細資訊

主選單\ 13 Dongle 模式：

A. 使用 Dongle 功能：連接 MICRO USB 線，進入 Dongle 模式。短按一下「確定鍵」，會顯示輸入密碼介面。輸入“0000”。再按一下「確定鍵」，拔下 USB 線，然後再重新插上，進入 Dongle 模式，此時本裝置即可當 Dongle 使用，搭配 IVT 軟體來搜索其他藍牙設備。

B. 結束 Dongle 功能：拔下 USB 線，然後再重新插上，同時短按「掛斷鍵」+「數字鍵 5」，再長按「掛斷鍵」5 秒鐘重新開機。

📖 此功能針對無藍牙驅動的 PC 使用；電腦需先安裝 IVT 藍牙驅動程式。

📖 根據與 Dongle 連結的裝置與電腦軟體不同，操作有多種可能，詳細操作方式請閱讀您所連接裝置之說明書。

與電腦配對使用：

本型號支援與電腦配對（📖前提是您的電腦需要支援藍牙功能），使用免持模式與電腦配對後，以藍牙耳機做為媒介，透過 Skype、MSN Messenger 或 Yahoo! Messenger 等類型軟體與其他人交談。

📖 備註：

1. 與電腦配對使用語音功能時，配對連線時請選擇免持模式(一般為單耳機圖示)，立體音模式(一般為雙耳機圖示)下麥克風將無法使用。
2. 電腦並無法於藍牙立體音與免持間自動切換，故配對時需要免持與立體音各自配對一次，按您作業需求選擇連線方式。

關閉藍牙耳機：

按住電源鍵約 3~4 秒即可關閉藍牙耳機。

低電量：

當您的藍牙耳機低電量時，螢幕會顯示"低電";右上方之電池圖是條將顯示為空白且不停閃爍，耳機內也會有聲音提示，此時請進行充電。充電期間藍牙耳機將無法與您的手機或其他裝置連線。

常見問題：

耳機連接到手機，請執行以下操作：

1. 確保耳機電量充足，已開機，已與手機配對並建立連接。
2. 手機的藍牙功能啓動。
3. 耳機與手機之間的距離是否超過 10 米（約 30 英尺），以及二者之間是否存在
著牆壁等障礙物或其他電子設備。

藍牙耳機當機、螢幕無顯示

如出現當機狀況時，通常長按電源鍵重新開機後可解決，如仍無法解決只要使用充電器短充電 2~3 秒後即可恢復正常狀態。

耳機聽不到任何聲音

1. 調高耳機音量。
2. 確保耳機已與一個正在撥放的設備成功配對。

聽到雜音

藍牙為一種無線技術，這意味著它對耳機與配對設備之間的物體非常敏感。其設計使用條件為：耳機與配對裝置間相距不超過 10 公尺，兩者之間不存在大的障礙物（如牆面等）。

■ 電池訊息

- 本耳機由充電電池供電。新電池只有在經過兩、三次完全充電和放電的週期後才能達到最佳性能。電池可以充電、放電幾百次，但最終會失效。請使用原廠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 充電器不用時，請斷開其與耳機的連接，並從電源插座上拔出充電器插頭。請勿將完全充電的電池長時間連接在充電器上，因為過度充電會縮短電池的壽命。如果已完全充電的電池擱置不用，電池本身在一段時間後會放電。切勿使用任何受損的充電器。

- 如果把耳機放在過熱或過冷的地方，如在夏天或冬天將其放在封閉汽車裏，會減少電池的容量和壽命。應儘量將電池溫度保持在 15°C 和 25°C 之間。耳機電池過冷或過熱可能會使其暫時無法工作，即使電池電量充足。當溫度遠低於冰點時，電池的性能尤其受到限制。

- 請勿將電池擲入火中，以免電池爆炸。受損電池也可能會爆炸。請按當地規定處理電池。請在可能的情況下回收電池。不可將電池作為生活垃圾處理。

溫馨提醒：藍牙耳機若不常使用，請每三個月充放電一次，避免電池過久沒使用，而造成電池損壞。

規格說明：



認證編號：	 CCAE11LP1030T3
產品名稱 / 型號：	QLA BR980S 藍牙耳機
藍牙版本：	Bluetooth v2.1+EDR class 2
電池規格：	200mAh Li-Polymer Battery
旅行充電器：	輸入 AC：100-220V，50/60Hz，100mA 輸出 DC：5.5V，400mA
尺寸 / 重量：	88(L) x 40(W) x 7.5(H) mm / 約 26 克
充電時間：	最長約 2 小時
通話 / 待機時間：	5 小時 / 120 小時 (相關時間視個人使用狀況、手機設定 與周遭環境/溫度而有所差異)
操作溫度範圍：	-10 °C - 50°C
製造年份 / 生產國別：	2011 年 / 中國
代理商：	遠寬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專線：	(02) 2700-6339
地址：	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170 號 7 樓
網址：	www.qla.com.tw

版權說明

版權所有，不得翻印©2011遠寬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本產品之品牌及其權利歸 遠寬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未經本公司許可，不得任意地複製、拷貝、謄抄或轉譯。

免責聲明

本使用手冊沒有任何形式的擔保、立場表達或其他暗示，本使用手冊所提到的產品、規格及資訊僅供參考，內容亦會隨時更新於網頁，恕不另行通知。相關最新資訊與常見問題請上官方網頁 www.qla.com.tw 查詢。

台灣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核准

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930322）

- 第十二條：「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 第十四條：「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手冊版本：V1.0